

国道 G228 线上横沥大桥拆除重建工程通信迁改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国道 G228 线上横沥大桥拆除重建工程已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粤发改投审〔2022〕44 号批准建设（投资代码：2019-440115-48-01-069810），施工图设计已由广州市交通运输局以穗交计施批〔2024〕2 号批准，建设资金来源财政拨款，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业主为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南城养护所，招标人为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国道 G228 线上横沥大桥拆除重建工程通信迁改施工总承包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起于京港澳高速公路南沙至珠海段灵山互通立交主线桥底，接番中公路上横沥段，经东围涌、江灵南路、上横沥水道、横沥大道，终于现有国道 G228 线灵新大道大元村段。

本项目路线全长 2.0km，拆除重建桥梁 930.9m/2 座，其中大桥 865.9m/1 座（主跨跨径 80 米）、中桥 65.0m/1 座，新建人行天桥 1 座；设互通立体交叉 1 处；设平面交叉 10 处，其中 T 型平面交叉 1 处，简易平面交叉（右进右出）9 处。主线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并兼顾城市主干路功能，辅道为城市公路。主要技术指标如下：1. 设计速度：主线 80km/h（起点与番中公路过渡段采用 60km/h），辅道 40km/h；2. 路基标准宽度：59.0m；3. 桥梁标准宽度：52.0m（主桥）、36.2m（引桥）；4. 设计洪水频率：1/100；5. 沥青路面结构设计使用年限：15 年；6. 桥梁设计基准周期：100 年；7. 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 级；8. 航道标准：VI 级航道，通航净宽不小于 52m，净高不小于 6m；9. 抗震设防烈度：7 度，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1g。其余技术指标应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等标准、规范规定的要求。

因工程范围内有大量权属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南沙信息港、广东有线、中国移动、中国广电、国防光缆等单位的通信管线设施，影响主体工程施工，需实



施迁改工作。

2.1.2 招标范围

工作范围内所涉及的管线迁改施工、管线回迁、管线接驳、道路开挖及恢复、安全文明施工、特殊管线的补偿。迁改过程中的交通疏解、道路恢复：交通疏解道路安全评估、道路工程施工、标识标线、交通设施、交通协管、道路养护、配合行政手续申办，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报建（含规划报建、施工报建等）、管线和设施拆除的移交、管线和设施的迁改及补偿、征地拆迁及青苗补偿、建（构）筑物拆除及补偿、设备及材料采购管理、建筑和安装施工、调试、电子化移交、组织验收（含工程验收、规划验收）、竣工投产、资产移交之前的运维和照管、资产移交、缺陷责任期等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和服务，具体数据以现场实际及施工图为准。

2.2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设 1 个合同段。

2.3 计划工期：配合主体工程施工，暂定 48 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同时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并在业绩、信誉、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体详见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本次招标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但只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

¹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²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³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理企业信息登记，否则不予受理投标登记。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月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同）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北京时间，下同），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或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且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 2025 年 月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

5.3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投标人自负责任，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为准。

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投标登记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方式之一：(1)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延长投标报名时间。在延长的报名时间内，已报名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报名的投标人应根据公告的约定参与报名；(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站南路 15 号之一 7 楼

邮政编码：510010

联系人：舒工

电话：020-62655579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广园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站南路 15 号之一 5 楼

邮政编码：510010

联系人：林工、潘工

电 话：020-62655580

电子邮箱：287170020@qq.com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站南路 15 号之一 7 楼

邮政编码：510010

联系人：舒工

电话：020-62655579

招标监督部门：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建设管理处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南一路 1 号

邮政编码：510620

电话：020-38180056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附件 2：评标办法

附件 3：合同协议书格式

附件 4：招标文件

上述附件可从发布该项目招标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

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